#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通用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竹清香 更新时间：2024-05-28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一甲方拥有\_\_\_\_\_\_\_\_\_车...*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一**

甲方拥有\_\_\_\_\_\_\_\_\_车壹辆，使用性质\_\_\_\_\_\_\_\_\_，需转让，经双方友好协商，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签订本车辆转让合同条款如下：

车号：\_\_\_\_\_\_\_\_\_，车辆初次登记日期：为年月，发动机号：\_\_\_\_\_\_\_\_\_，车架号：\_\_\_\_\_\_\_\_\_。

2、车辆产权总转让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员小写\_\_\_\_\_\_\_\_元。

3、此车预交定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小写剩余款待办理齐车辆手续后，一次性付清。

4、成交前若有违章、事故、经济纠纷债权债务均由甲方负责、成交后由乙方负责。

5、甲方必须保证此车辆不是盗抢、拼装、套牌车辆，不能有抵押、查封或某种权利纠纷等，甲方如有隐瞒造成无法过户时，甲方除退还乙方预付定金外，并做违约处理。

6、车辆过户的费用由方承担，甲方有义务协助配合乙方办理车辆过户手续。

7、此车辆机械性能、外观、内饰、随车工具等，由乙方认可后，甲方不得更换。

8、甲乙双方必须执行以上条款，双方不得因价位或某种原因违反以上合同之约定条款，如违反承付对方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_\_\_元整。

9、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以资以共同信守执行。

10、补充条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二**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平等协商，本着互愿互利的原则，就租车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租用车辆内容如下：

车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正座\_\_\_\_\_\_\_加座\_\_\_\_\_\_\_;数量 \_\_\_\_\_\_\_辆; 暂定租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使用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预计\_\_\_\_\_天，共计人民币\_\_\_\_\_元。

备注：司机食、宿由\_\_\_\_\_负担外，油费、过路费、停车费等其他相关费用由\_\_\_\_\_负担。

二.甲乙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a. 甲方保证提供证件齐全的车辆，并对所租车辆的司机进行统一管理，提供优质服务;司机应保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驾驶执照，符合准驾型号。

b. 甲方应在出车前进行检查保证车辆处于良好的状态，保持车容整洁。

c. 租车期间发生的车辆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且甲方不得无故中途撤回所出租车辆，如撤回应当承担弃置期间甲方支出的食宿和其他必要费用，退还全部租车费用作为违约金。

d. 甲方车辆应具备第三者保险，若甲方司机驾驶车辆途中发生交通事故或车辆故障，此与乙方无关，甲方须自行解决，并调配相同车型继续为乙方提供服务，对乙方车上的人和物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e. 甲方车辆司机要积极配合乙方旅游行程安排，遵守旅游各项制度，相互团结，不得酗酒打闹，保证做好服务接待工作，对客人要热情服务，保证安全行驶。

f. 行车途中司机要遵守交通规则，否则引起的乘客和财物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g. 如车辆不能通过的路段甲方应予早通知乙方(如遇到自然灾害、政府修路及其他特殊原因等另议)。

2. 乙方责任：

a.在出发后乙方应合理调配车辆，确保车辆在安全及可能行驶的路段行驶，避免司机疲劳驾驶。

b. 甲方不允许乙方任何人员擅自驾驶甲方车辆，如因此造成责任事故及经济损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三.其它

1. 本协议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本协议自签协议之日起，自行生效，如发生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直至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裁定执行。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甲方公章： 乙方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及传真： 联系电话及传真：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三**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担保人：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租赁甲方小客车购置指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保证拥有的北京市小客车购车指标具有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并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整个车辆购买、登记、保险等所有相关手续。

二、甲方同意将其现有小客车购置指标(下称该指标)租赁给乙方使用，租期自，年度租金为：，乙方的付款方式为：一次性支付一年度租赁费用，待协议签订后，乙方一次性将一年度租赁费用用现金支付给甲方。

三、该购车指标申请人(甲方)姓名：，

身份证号为：

申请编码为：。

四、该指标所购致车辆详细信息见行驶证复印件。购置该车的出资方为乙方，出资方式为乙方全额出资(或贷款)。虽然该车辆购买后在甲方名下，但双方一致确认：该车辆所有权、使用权、处分权等均属于乙方，甲方保证其个人及其利害关系人不得对此车辆主张任何权利，附加任何义务。

五、乙方在租赁甲方北京市小客车购车指标时间内不得将该车出租或出售，如果在租赁期间内出租或出售此协议立即终止，甲方有权收回指标。

六、租赁期间若甲乙双方更换联系方式及住址第一时间告知对方。

七、乙方承诺车辆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违章、交通事故、保养、维修等一切费用及因该车使用过程中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租用期间该车辆如发生任何问题均与甲方无关，甲方对该车使用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不承担任何责任。(如：车辆违章罚款、车船使用税、事故纠纷赔偿、车辆的损毁、失窃及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纠纷、押车抵债、肇事逃逸等)。所有费用票据归乙方保管所有。

八、若在租赁期内，该车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本协议第七条所涉及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事故、维修等)，乙方应积极处理。乙方妥善处理后，保险索赔的一切收益归乙方所有。若因乙方态度消极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九、签订协议后，乙方应继续参与摇号，并将每月摇号结果告知甲方。

十、当乙方或其亲友通过摇号获取小客车指标后，应优先使用在本协议内车辆上。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办理本协议内车辆的过户手续，及时将车辆过户到乙方或乙方指定人员名下。过户产生的过户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甲方不配合乙方办理过户手续而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十一、车辆过户后，甲乙双方应对指标租赁费用进行核算，多退少补，甲方向乙方收取的租赁费用按月计算，未满一个月的部分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租金。乙方向甲方支付的未实际发生租赁关系的预付租金，甲方应全数退还给乙方，退款按照日租金为人民币每天退还。

十二、合同期内如有一方向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不管因何原因，双方经协商终止合同前需确认，在本指标下所购车辆无任何事故纠纷、法律纠纷及相关费用(如：车辆违章罚款、车船使用税、事故纠纷赔偿、车辆的损毁、失窃及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纠纷、押车抵债、肇事逃逸等)。

十三、待甲乙双方对租赁费用进行结算完毕后，乙方将车牌的全部资料归还甲方(如小客车配置指标确认通知书等)。本协议到期后乙方及其家属仍未获得购车指标甲方有优先续租的权利，租金经双方友好协商并参考当时市场行情而定。

十四、在协议期内乙方未取得小客车购置指标前，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取回该指标。

十五、租赁期间乙方必须将该车最少上四项主险或全险，若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此协议立即终止。

十六、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及加按手印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自乙方取得小客车指标，并完成本协议内车辆从甲方到乙方的过户且双方结清账务后自动终止。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传真机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乙方用该指标所购置汽车的行驶证复印件、甲乙双方的身份证复印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乙方用该指标所购置汽车的行驶证复印件、甲乙双方的身份证复印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本协议及相关租赁事宜经双方认可的担保人见证，租赁及协议终止过程中如有疑问可由担保人从中调解。担保人本着方便甲乙双方的目的，保证不从本租赁过程中获取任何财物，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及法律责任。

二十、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经友好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双方发生纠纷，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电话：

身份证号：

日期：

乙方：

电话：

身份证号：

日期：

担保人：

电话：

身份证号：

日期：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四**

出租方（甲方）：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承租方（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_\_\_\_\_\_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之所有闽xxx车架号为xxx车辆事宜进行友好协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符合国家对租赁车辆的相关规定。

第二条：甲方应提供状况符合标准的车辆以及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并且告知车况，乙方\_\_\_\_\_\_应提供驾驶本和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留复印件备存。

第三条：租赁期限\_\_\_\_\_\_该车租赁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以及押金标准由双方约定。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通知，甲\_\_\_\_\_\_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为本合同\_\_\_\_\_\_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特别约定：如还车一周后无违章记录，押金如数奉还，否则，有甲方多退少补。\_\_\_\_\_\_如发生，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且协助处理。

第九条：注意事项：一天\_\_\_\_\_\_\_\_\_\_\_\_小时，一个月计\_\_\_\_\_\_\_\_\_\_\_天；超时，超公里需要另外计费；超过\_\_\_\_\_\_\_\_\_\_个小时计半天，超过\_\_\_\_\_\_\_\_\_\_\_个小时计一天；还车时油量必须同交车是一致，否则需另\_\_\_\_\_\_补油费。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双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电话： 签订时间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五**

承租方：\_\_\_\_\_\_\_\_\_\_\_\_

出租方与承租方经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如下租车条款：

1、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_\_\_\_\_\_\_\_（车主）的\_\_\_\_\_\_\_\_品牌车（车牌号为\_\_\_\_\_\_\_\_\_\_\_\_）租给承租方使用。

2、承租方租用的车辆用于承租方合法营业所用。

3、租用期定为叁年，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到期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提前停用应在10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出租方有权按合同规定照收租凭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收回。

4、租金为每年\_\_\_\_\_\_\_\_元（即人民币\_\_\_\_\_\_\_\_元整），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按年结算支付租金，第一年的租金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第二年起为每年\_\_\_\_月\_\_\_\_日前支付。

5、租赁期间，承租方要承担所租车辆使用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包括加油费、过路过桥费、交通违规处罚款及车损维修费用等，车辆年检、交强险等费由出租方承担），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

6、与本凭相关的需由出租方承担的相关税费等，由承担方代为扣缴及办理。

7、双方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收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赔偿承租方；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金额付款。

8、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处理并另订附件条款。

9、本协议一式两份，协议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六**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汽车长期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租赁标的、租期、租金及支付方式

. 详见本合同附件的补充协议

二、 出租方权利和义务

2. 出租方应保证租赁车辆车况良好、设备齐全且性能正常，并应提供车辆之行驶证、年检合格证、养路费及保险单复印件等有效证件，且保证该等证件在租期内合法有效。

2.2 出租方负责定期年检及《车辆使用手册》规定的定期保养。

2.3 出租方负责对租赁车辆在使用中发生抛锚或故障提供24小时全国救援服务平台，其中对于租赁车辆由于本身质量问题而发生的故障，出租方有义务免费进行施救。其他故障由出租方施救的，承租方须自行承担费用。如经施救后车辆仍无法正常行驶的，承租方可直接将车辆交给出租方指定的救援商，若故障地点位于承租方租车门店以外的城市，承租方须另行支付异地还车费。

2.4 出租方应协助处理在租赁期内的车辆保险事故及车辆维修工作。

2.5 出租方保留随时检查车辆停放、行驶情况的权利。

三、 承租方权利和义务

3. 承租方应在各种随车证件有效期到期前的合理时间内到出租方办理更换或盖章手续，承租方如不及时履行上述义务，被有关部门查处罚款或扣押的，处罚等费用由承租方承担，且租金照常计算。如发生遗失车牌或各种随车证件的，承租方须承担所有补办费用，且车辆停驶期间的租金照常计算。承租方应正确使用车辆，按时配合年检及《车辆使用手册》规定的定期保养，否则须承担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原因无法判定的责任及损失。

3.2 承租方自行承担租期内租赁车辆的燃油费用及过路、过桥、停车等费用。承租方应按租赁车型所规定的油耗标准加注燃油(油耗标准参见《车辆使用手册》)，并将车辆停放于有专人看管的专业停车场所;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租方承担(保险赔付范围内的除外)。

3.3 承租方承担租赁期间的责任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违章、违法肇事、交通事故或其它事故引起的一切人员、财产及罚款责任以及因此给出租方造成的损失等。(保险赔付范围内的除外)

3.4 承租方承担非因出租方原因导致租赁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全部责任。

3.5 承租方不得擅自拆动车辆里程表，如发现有拆动现象，应按总租赁期规定里程的三倍里程数支付超公里金额。承租方不得擅自改装车辆(封车标损坏即视为承租方擅自改装车辆)，包括但不限于加装设备或拆卸、更换原车设备及零件等，否则须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原因无法判定的责任及损失。

四、 车辆归还及续租

4. 车辆租赁期满或本合同终止、解除后，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将车辆及其装备(若有)和各种证件交还出租方;还车时车况的确认以《验车单》为准。如还车时车辆存在损坏现象或设备、证件不全的，承租方须照价赔偿(标准参见还车时出租方门店公示价格);承租方亦可选择到出租方指定维修场所自行修理、补齐设备、证件等，出租方自车辆及其设备、证件完好归还之日起停止计算租金。

4.2 承租方应按时归还车辆，如有延迟，出租方可依照日租金的300%按日收取违约金。

4.3 承租方需续租车辆的，须在车辆租期届满前十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否则，出租方有权拒绝续租。双方续租车辆，须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并按出租方要求重新办理车辆交接、验车等手续。

五、 车辆维修

5. 车辆出现异常后，承租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出租方，到出租方指定的维修场所进行修理，车辆停驶期间的租金照常计算。

5.2 承租方不得隐瞒租赁期内车辆发生的任何异常及损坏情况，不得自行对车辆进行维修或对车辆的部件进行调整，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责任由承租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因此造成的扩大损失等)。

六、 车辆保险

6. 出租方向承租方提供的车辆都已投保了车辆保险。

6.2 承租方不得隐瞒租赁期内车辆发生的任何事故，须在第一时间于事故发生现场向当地公安交通主管部门及保险公司报案，通知出租方，并及时向出租方提供相关资料，以便出租方协助处理保险理赔事宜。因承租方未及时采取上述措施或操作不当而导致保险公司拒赔或其它损失的，一切责任由承租方承担。

6.3 车辆被盗、被抢的，自公安部门立案之日起，停止计算租金，该车辆的租期终止。车辆报废的，自车管部门出具报废证明之日起，停止计算租金，该车辆的租期终止。如之后发生保险公司全部或部分拒绝理赔的，拒绝理赔部分由承租方承担，承租方该项赔付义务不因双方合作的终止而灭失。

6.4 车辆发生盗抢或报废后，如承租方继续租用出租方车辆的，原车辆押金及剩余部分的租金可自动转移至新租用车辆。

七、 违约责任

7. 经国家规定的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标准的，且出租方拒绝在承租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替换车辆的，承租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7.2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强行收回租赁车辆：

7.2. 承租方提供虚假信息;

7.2.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所有权的行为。

45日的，出租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强行收回车辆，承租方须支付未付款项。

7.4 发生7. -7.3所述单方解除合同情形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总租金35%的违约金或总合同期租金30%的违约金，二者取高者计。

7.5 除7. 所述情形外，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无论车辆是否交接起租)，承租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含补充协议)。否则，承租方应当支付合同未履行部分总租金35%的违约金或总合同期租金的30%的违约金，二者取高者计。

八、 不可抗力

8. 因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现象、战争、罢工、火灾、政府行为等)发生而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遇不可抗力一方可免除责任，但必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或恢复通讯后的24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的，不可免除责任。如不可抗力情形发生，且只与付款义务相关的，仅可延期付款，不得免除付款义务。

8.2 本合同履行地、租赁车辆的采购地及运输在途地发生不可抗力的，均适用本条款。因政府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的出台等)直接导致出租方的采购或运营成本增加的，出租方可合理调整租金，但须向承租方出具政策依据。

九、 争议的解决

9.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出租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 全部合同

0. 本合同所指车辆本身质量问题，以汽车生产厂家的检测和相关诊断证明为准。

0.2 本合同所指保险赔付范围，参照保险公司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

0.3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0.5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双方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0.6 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的不一致或冲突，将以中文版本为准。

出租方：北京神州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

日期： 承租方： 授权代表人： 日期：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甲2号佳境天城大厦2层 地址：

电话： 0 0-58xx年、元季、元月、元天、元小时。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2.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第六条 意外风险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分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一级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保证人(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七**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一、出租人根据承租人需要，同意将\_\_\_\_\_\_\_\_\_\_\_\_\_\_牌汽车\_\_\_\_\_\_\_辆租给承租人使用，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二、承租人租用的\_\_\_\_\_\_\_\_\_限于用于\_\_\_\_\_\_\_\_\_\_\_\_\_\_\_\_\_\_。承租人确保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持有驾照的司机负责。

三、租用期定为\_\_\_\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承租人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_\_\_\_\_日前向出租人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四、租金每月为\_\_\_\_\_\_\_\_\_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

五、保证金

1、承租人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

2、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退还承租人。

3、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

六、所用燃料由承租人负责。

七、出租人权利义务

1、向承租人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按零比例，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3、不提供租赁车辆保养、合理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维修、本市区域内的租赁车辆救援。

4、出租人不承担由承租人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5、出租人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出租人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八、承租人权利义务

1、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出租人为交付时所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2、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人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使用租赁车辆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3、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确保出租人的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

4、按照百分百比例承担租赁期间所有一切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赔偿。

5、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6、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承租人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人。

7、承担由于违反本条2至6款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九、违约责任

出租人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索赔承租人。承租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十、声明及保证

出租人：

1、出租人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出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承租人：

1、承租人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承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承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承租人的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十一、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相关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有关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租赁期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三十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十三、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十四、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本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提交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五、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印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人（盖章）：\_\_\_\_\_\_\_\_\_\_\_\_承租人（盖章）：\_\_\_\_\_\_\_\_\_\_\_\_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八**

出 租 方：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承 租 方：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个人汽车租赁需遵守以下协议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_\_\_\_\_\_\_牌汽车\_\_\_\_\_\_\_辆租给承租方使用，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_\_\_\_\_\_\_承租方进行经营、管理事务 .个人汽车租赁承租方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主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个人汽车租赁承租方不付给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

四、租用期定为\_\_\_\_\_\_\_年 ，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 \_\_\_\_\_\_\_年\_\_\_月\_\_\_日止，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_\_\_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年为人民币\_\_\_\_\_\_\_元 ，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年结算一次，按年租用，不足一年按实际月份结算。

六、个人汽车租赁所用燃料、日常费用由承租方负责。

七、个人汽车租赁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

八、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九**

1．向承租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比例，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3．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合理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维修、本市区域内的租赁车辆救援。

4．非承租方原因，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第一条第1款标准时，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5．承租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4、8款内容时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出租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偿。

6．出租方不承担由承租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7．承租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出租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8．出租方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方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1．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2．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使用租赁车辆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3．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出租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

4．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比例免除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赔偿。

5．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6．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7．承担由于违反本条2至6款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

2．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退还承租方。

3．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

1．出租方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意外风险。具体比例如下：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的80%。

2．出租方可以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其它方式承担意外风险。

3．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4．在租赁期间若发生租赁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方应负担租赁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的租金，但最多为三个月。未投保车辆不得要求租金赔偿。

5．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承租方应立即向交管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因承租方原因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全部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6．意外风险分担办法、比例等如双方另有约定，按约定办理。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十**

随着人们法律观念的日益增强,越来越多的场景和场合需要用到合同,签订合同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大家知道合同的格式吗?下面小编给大家分享汽车租赁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大家!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承租方因工作需要租用出租方汽车一辆作为交通运输工具，在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形成以下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承租方所租用出租方汽车的基本情况：

号牌号码：

车辆类型：

所有人:

所有人地址：

车辆保险情况：

二、租赁价格及结算方式： 乙方租赁甲方车辆价格为元年(大写：)结算时由出租方出据正式发票。 甲方账户：

开户行：

户名：

三、租赁期限

租车日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承租方权利和义务

2、按规定支付甲方租车费且配合甲方完成车辆年检;

3、除以上

1、

2、条款所列的费用外，其它一切与租用车辆所发生的费用均与承租方无关。

4、乙方驾驶员应爱护车辆，了解车辆性能和操作方法，定期检查车辆的机油、刹车油、防冻液、轮胎气压等，发现问题立即按照4店要求补充更正使车辆符合随车手册规定的要求再使用。

5、严禁酒后驾驶，严禁车用车辆从事违法活动，严禁运送违禁物品否则甲方不负责后果。乙方驾驶员必须取得持有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否则甲方不负责后果。

6、车辆在租期内丢失，在保险公司赔偿前，租赁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出租方权利和义务

3、甲方按车辆4店保养规定、按时保养车辆，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

5、对非因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6、甲方协助乙方处理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及时按规定办理索赔手续。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双方共同签字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根据事实情况予以补充附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一、车辆信息

二、租赁期限

租期为\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租金

每车每月为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所用燃料由承租人负责。

四、承租人须知

承租人租用的汽车只用于\_\_\_\_\_\_\_\_\_\_。承租人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人司机负责。

五、出租人权利义务

1、向承租人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按\_\_\_\_\_\_\_\_\_比例，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3、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合理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维修、本市区域内的租赁车辆救援。

4、出租人不承担由承租人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5、承租人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出租人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六、承租人权利义务

1、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出租人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2、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人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使用租赁车辆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3、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出租人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

4、按照\_\_\_\_\_\_\_\_\_比例免除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赔偿。

5、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6、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承租人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人。

7、承担由于违反本条2至6款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七、违约责任

出租人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未运输期限租金额赔偿承租人。承租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八、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_\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设备出租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设备承租单位（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租赁设备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设备的基本情况

1、租赁设备名称：\_\_\_

2、设备的规格型号：\_\_

第二条、租赁设备的服务范围

2、乙方向甲方租赁的设备仅限于在\_区域使用。

3、乙方向甲方租赁的设备用来运输的货物包含。

第三条、租赁价格结算方式：

1、租赁价格。

2、结算方式：根据乙方使用设备实际情况，乙方为甲方充值油卡相应油费以抵运费，充值油卡后若有剩余未结清运费，每季度末乙方按照未结清运费的50%结算给甲方，剩余未结清部分，年底一次结清。

3、其他。

第四条、租赁期限：

1、租赁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条、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租赁设备给乙方，甲方只负责设备的出租、设备的调度。车辆如果不服从甲方调度，第一次罚款200，第二次罚款500，第三次停运一周，三次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关系。

2、乙方在设备租赁、使用过程中，应保证设备的完好；并且产生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用承担责任。

3、乙方只能在商定的范围内使用设备，不得超范围使用。

4、乙方租用甲方设备时，必须保证甲方设备不得损坏，如有损坏，需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其他。

第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不能协调达成一致时，可以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的传真、信件及补充协议等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租方(甲方)：\_\_\_\_\_\_\_\_\_

出租方(乙方)：\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吊车货车运输服务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期限

1、合同有效期：\_\_\_年\_\_\_月\_\_\_日，有效期限为\_\_\_。

第二条合同价格及结算方式

乙方将7台房车全部运至目的地，甲方一次性付款给乙方合同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

第三条运输车辆的要求及运输路线

乙方向甲方提供吊车一台;货车和挂车，按照规定路线行驶至指定地点

第四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将2台10m×5m×3.2m;2台12m×5m×3.2m;1台14m×5m×3.2m;1台15m×5m×3.2m;1台7m×7m×3.2m;合计7台房车，安全的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确保运输车辆手续合法，证件齐全，车容整洁。

3、乙方按甲方的指令将货物运载到工地现场，如有工作冲突;比如;路政;城管;交警均由甲方及时联系，由甲方出面协调处理，乙方不得与其发生争执。乙方负责房车的装车、卸车。

第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方：\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公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

承租方：\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车辆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格守：

第一条车辆状况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租金

甲方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将所租车辆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时收回。租金为每年人民币\_\_\_\_\_\_\_\_\_。

第三条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甲方自行使用的除外)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向承租方提供性能良好，证件齐全有效的车辆。

第四条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拥有所租车辆的使用权。

2、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3、不得把所租车辆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不得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经营，以及参加竞赛、测试、实验、教练等活动。

4、承担车辆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在租赁期间应对水箱水位、制动液、冷却液负有每日检查的责任，在车辆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承租方应立即通知出租方或将车辆开至出租方指定维修厂，承租方不得自行折卸、更换愿车设备及零件;因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承租方承担。

5、按期如数交纳租金。

6、应按时归还车辆，并经出租方指定的专业人员验收。验收时发现车辆有所就的划痕、刮伤、碰撞、损坏、设备折损、证件丢失等现象承租方应按实际损失交纳车损费及其他相应的\'费用。

第五条车辆保险

1、甲方为租赁车辆办理了车辆损失险，盗抢险、自燃险、第三责任险。乙方可自愿购买其他险种，费用由乙方自理。

2、车辆在租赁期间内如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应协助乙方向保险公司报案，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此事故的相关事宜，并支付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费用有保险公司承担;属于保险责任免赔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拒赔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交车时间向乙方提供所租车辆，需向乙方赔偿该日租金的1.5倍做为违约赔偿金。

2、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车辆的，逾期租金以原租金标准的1.5倍计收。

3、乙方在租赁期间发生操作不当或其他外部原因引起的车辆损伤，如可办理保险索赔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总维修费用(以保证公司评估为准)3%的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如属于保险责任免除范围的，由乙方承担全部的维修费用和停驶损失。

第七条合同解除

1、因车辆状况原因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行驶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车辆，并不返还租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乙方将所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2)从事其他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第八条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有关合同的一切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达到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出租方：\_\_\_\_\_\_\_承租方：

身份证号码：\_\_\_\_\_\_\_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汽车租赁合同电子版篇十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车辆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一、租赁内容和期限：

乙方因工作的需要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起租一个月(22天工作日，司机每天工作 8小时，超一小时： 元/小时，星期六日，工作： 元/小时)。另每月需确保司机5天的休息日。出省司机补贴： 元/天.

甲方租用一辆，车牌号为： 司机： 手机：

二、租价及付款方式、期限：

1、月租总金额： 元(大写： )，包括：司机工资，保险，维修。

2、租车时乙方预付租金人民币 元(大写： )至甲方，租车结束后付清所有余款并提供发票。

3、司机每次餐费 元，如过晚上18点，需另加餐费一次。每月手机补贴费：?元.

4、车辆每月可行驶 公里。如超过该定额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人民币 元。

三、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拥有合法的牌照，可作为租赁用途，车辆在租出时性能良好，备胎、随车工具等附件齐全有效。甲方应提供所有随车附件的清单，与乙方交接清楚，并登记有关证件。

3、甲方负责对租出的车辆投保车辆意外责任险、盗抢险、车身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4、甲方提供司机应着装整洁，行为端正，谈吐文明。

5、司机在工作期间，应保持车辆整洁，不得在工作期间，做工作以外的事。

四、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使用的营业执照、公章和合同章必须真实有效，如属伪造和超过时效期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严禁使用车辆进行违法活动，严禁使用甲方车辆参加竞赛及作测试使用，严禁使用车辆进行盈利性质的运输，严禁运送易燃、易爆、易腐蚀品。

3、乙方负责支付租车期间的停车费，过路费。

4、乙方租用的甲方的车辆不能转租，处理，抵押，不能赋予自已对车辆任何超本合同的其他权利。

5、乙方租赁期内车辆因违反交通法规而发生的费用及责任由甲方承担。

6、如在租车期间，司机多次用车服务态度不好，乙方可提出更换司机。

五、其他

1.乙方的注册名称或地址，电话发生变更，必须及时通知甲方。

2.甲方根据中国的法律购买保险。

3.如乙方在使用过程中，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甲方有权在任何时候收回车辆，终止合同，并对乙方收取相应的赔偿费。

4.租期内如果遇国家重大经济政策变化，或甲方与乙方遇有不可抗拒的客观情况时，经双方协商，可对合同条款作相应调整。

5.乙方租车期间如需延长租期，需在租期届满前的7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并办理延期手续。

6.本合同一式二份，每份3页，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